

三伏天里,溽热难耐,夜不能寐,在没开空调的房间里,我顿觉时间都是黏稠状的,一丝一缕粘满了柴米油盐,一呼一吸充斥着炙烈的蒸腾味和烟火气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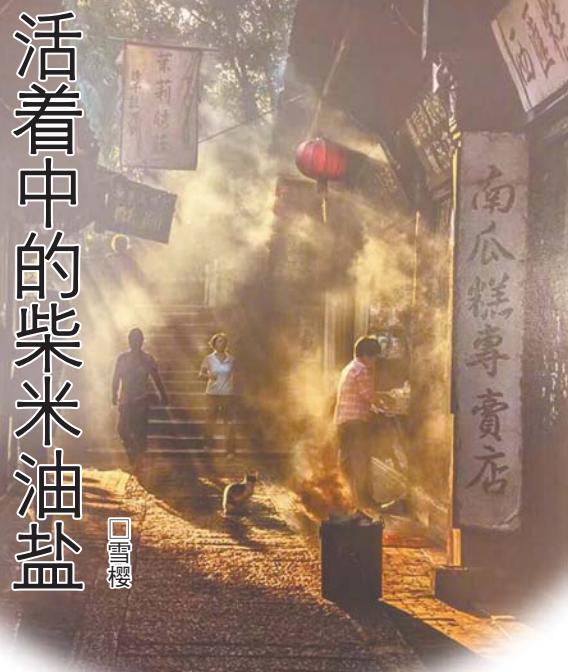
凌晨,对门的住户家里传来拳打脚踢的“砰砰”巨响,震得楼板发出“咣咣咣”的回音,我的手也跟着抖了几下,不禁后背发凉。对门住户是租的房子,男人送外卖,女人做微商,孩子上幼儿园中班。每到周末都会来很多老乡聚餐,先听到搬啤酒的瓶子碰撞声,再听到出出入的脚步笃笃声,然后沉寂一段时间,又传来骂骂咧咧的声音,夹杂着外省的方言,最后以啤酒瓶子的破碎声和剧烈的打架声收场,深夜时分不禁让人惧怕。其实,他们很快就会恢复平静,老乡们醉醺醺地摔门而去,男人紧跟着出门,楼梯口抽支烟。第二天,门口处高高摆着几箱空酒瓶,其他就像什么都没发生过一样。晌午头才见男子出门,肿眼泡,低着头,我印象中从来没见过他正眼看过人,闷着头竹竿一般往前闯,真为他送外卖捏把汗。或许,这就是他们每周一次的自我排遣和狂欢。

晚饭后遛狗的老人是与闺女吵完架出来的,她坐在马路牙子上,俨然心里憋着一团火。看上去她年过七旬,头发花白,穿着浅灰色短袖褂,收拾得利索干净。“只要我活一天,谁也甭想赶走我的‘豆豆’!”旁边的卷毛狗懂事地摇摇尾巴,原地转圈,好像听懂了主人说的话。有路人上前询问,她急促地说道:“闺女不让我养狗,要给我送人,我哪能舍得?老伴走了十多年,它跟了我十多年,它就是我的孩子!”说着说着,她的眼里有泪水溢出,扯起衣角抹了几下。又补充说,“闺女过得也不好,离婚后一直

没再找着合适的。我卖了以前的老房子,买了一套小的,将来老了就去养老院,谁也不拖累。”她抚摸着卷毛狗的脑袋,喃喃地说道,“今天地面温度高,会烫伤你的爪子,乖宝贝,咱们不散步了,回家洗澡去!”她试着起身三次才站起来,在大家的目送中,牵着狗狗向家的方向走去,脚步比出来时轻盈很多。

午饭的点儿,我从外面回来,阳光肆虐,空气中弥漫着烤焦的气息和化粪池的恶臭。再次遇见那个拾荒者,他身着条纹T恤,一看就是脑血栓后遗症,半边身子歪斜着,走路时脚踢踏着地面,左胳膊就像牵吊着,一走一顿,在单元楼前的垃圾桶旁停下来。树叶纹丝不动,没有一丝风,好像再热一度人就能晒化了。他打开蛇皮袋子,伸长脖子,或许看到什么值钱的东西了,他缓缓弯下身把垃圾桶推倒,垃圾一股脑儿滚落一地,汹涌着刺鼻的气味。我这才注意到他戴着手套,拣出几个饮料瓶和易拉罐,又拖出一袋子过期的食物,吃力地装进蛇皮袋子。衣服已经全部湿透了,他似乎已经习惯。听小区里的人说,他一个人在院里租房,每天凌晨5点就过来捡垃圾,一天至少三趟。望着他贴着墙根趔趄而去的背影,我忍不住鼻腔酸涩。

天不亮,去路口买早饭。最喜欢他家的豆腐脑,一直没涨价,还是老味道。他四十多岁,秃头,从我上学时他就在这里摆摊,转眼二十多年了。最初,他卖豆腐脑的同时也炸油条,长桌板凳摆开,成为一道风景,忙起来抢不到座,有些民工就端着碗站着吃。几年前,我去省立医院拿药碰巧遇见他,才知道他媳妇被确诊患上乳腺癌,正在化疗,赚的钱全搭进去了,还借了亲戚十多万元。最终,他



## 活着中的柴米油盐

□雪樱

没能把女人从死神手里拽回来,背负的外债靠他卖早点慢慢还。媳妇去世后,女儿嫁人,在老家干饭店,不愿再跟着他。他相了好几个对象,都没成,最近摊位前又出现了一张年轻俊俏的面孔,比他小八岁。他卖豆腐脑、八宝粥、茶鸡蛋,女子给他打下手。有老顾客不明就理地问道:“怎么换老板娘了?”他低头盛粥不吱声,女子脸上写满了不自在。他也不知道能否留住女子组建个家,但日子还得向前过。就像他卖出的一碗碗热腾腾的豆腐脑,麻汁辣椒,五味俱全,这也是生活的味道。

作家阎连科在回忆老家的大伯时说,“终于就在一瞬间,明白了我的父辈们在他们的一生里,所有的辛劳和努力,原来却都是为了活着和活着中的柴米油盐、生老和病死;是为了柴米油盐中的甘苦和生老病死中的挣扎与疼痛。”读到这里,我感同身受。造物主的苦心安

排和仁慈悲悯,似乎我们永远都是后知后觉——冬天嫌冷,夏天嫌热,困难时嫌家里人口多,富裕了又嫌烦恼多,永无餍足。直到遇到生死之事,一通手忙脚乱后,跳脚拍案,“这水深火热的生活啊,我爱死你了!”

那个没有太阳的中午,我去送父亲最后一程。殡仪馆门口的保安见我坐轮椅,特例允许开车进去。透过车窗,我瞥见他一手持额温枪,一手端着面条,粗瓷碗,宽面条,可能是凉面,已经坨成了面疙瘩。离开时走的另一个大门,天空阴着脸,头顶的乌云翻滚,就像刚烧开的沸水。风刮得呼隆隆作响,连我心底的成吨悲恸也被吹得来回滚动,那是对亲人的眷恋,那是对生活的叩谢。

一半是火,一半是冰,柴米油盐,挣扎与疼痛,这就是生活的本来样子。在这个多雨而炙烤的庚子盛夏,我更加理解了活着的意义和深度,也更加勇敢地直面未来。

□王玉河

正面和背面,与其怨天尤人,还不如坦然去接受。有趣的人总是拥有“一切皆有可笑之处”的心态,摒弃冷漠和忧伤,即使生活有一万个理由哭泣,他们也要用一万零一个理由去微笑。微笑是他们的本领,也是他们战胜一切困难的法宝。

有趣的人对一切容易产生好奇。好奇心是有趣的源泉。美国宾夕法尼亚大学本·迪恩博士完成的最新研究表明,对身边的人和事产生好奇,可以让你的生活更加丰富多彩。如果说这个世界上有保持年轻和变得有趣的奥秘,那就是好奇心。据生理学印证,好奇心可以刺激大脑持续不断地分泌出多巴胺,使人兴奋和有活力。充满好奇心的人往往更有生活情调,更容易坦然地接受挑战,无论是顺境还是逆境,他们都能找到生活的意义和乐趣。但好奇心是很脆弱的,特别是在追名逐利中,许多人的好奇心往往被压力或失败所扼杀,一旦失去了好奇心,这些人就会变得麻木、消极,如果再让他们进入陌生的环境、面对陌生的事物,就会排斥甚至恐惧,而不愿意去尝试。

有趣的人从不吝啬自己的微笑。世界上著名的希尔顿饭店有一条秘诀,那就是把微笑作为这个世界上既简单又容易做,不花本钱并且行之有效的经营之道。微笑富有感染力,一个微笑往往带来另一个微笑。微微一笑,看似简单的动作,经常做到并不容易。人生不如意十之八九。生活就像一枚硬币,有

话说“良言一句三冬暖”,赞美如温暖的春风,能化成无形的能量。社会心理学家说:在人的内心深处,最渴望的是他人的赞美。赞美是处理好人际关系的润滑剂,是一种鼓励,也是在人们心灵深处植入的内生动力。赞美不需要华丽的语言,只要用真诚的语言由衷地赞美那些闪光的亮点,就会让人感到温暖,激起向上的力量。一个有趣的人,除了会赞美,还会对一切不同给予尊重。他们明白,尽管人与人之间有这样那样的差异,但人性在很大程度上是相通的。在有趣的人眼里,每个人都是平等的,没有高低贵贱之分,他们知道顾忌别人的尊严,懂得用包容心去成就别人,而不是轻易去责备别人。

有趣来源于生活,随时随地发生在生活的每一个层次、每一个角落。一个有趣的人,注定是一个热爱生活的人。有趣是分寸,是积累,是新奇,是一种软实力,也是一种达观的生活态度。有趣与知识、地位、金钱不是正比关系,知识多、地位高、腰缠万贯的人,不一定有趣,而学识少、地位低、并不富裕的人,也不见得就没趣。

## 做一个有趣的人

【世相】

台湾著名诗人余光中在《朋友四型》里把人分成四种类型:第一是高级而有趣,第二是高级而无趣,第三是低级而有趣,第四是低级而无趣。他把有趣和无趣作为分类的标准,可见有趣对一个人来说是多么的重要。

英国社会对一个人评价的最高标准是看这个人是否有趣。英国著名物理学家和宇宙学家斯蒂芬·威廉·霍金说,“人生如果无趣的话,就是一场悲剧。”作家贾平凹说:“人可以无知,但不可以无趣。”在工作生活中,我们常常会遇到一些人,通过交流接触,感觉对方言谈举止得体,活泼有趣,与他们在一起总是感到话题不断,很舒服,很开心,如沐春风。这些人心态平和,大方自然,即使遇到不顺心的事,他们也会淡然处之,用一个自嘲或一个玩笑,就化解了各种尴尬困境。乐观、豁达、善良、感性是他们的特质,他们温润、诙谐、雅致,呈现给别人的是发自内心的微笑,是从骨子里散发出来的魅力。

一个人有趣不是与生俱来的,真正做到并不是一件容易的事,因为有趣必定要有成熟的灵魂做支撑,而这需要漫长的修行和磨炼。有

趣的人除了有良好的生活习惯、高雅的兴趣爱好,还要有一种不怨、不怒、不愤的开阔胸襟和饱读诗书、明晓世事的通透情怀。他们清楚自己有多少能力,也很清醒地知道自己的弱点。他们会在充满艰辛的生活中经常打磨自己,从容地吸取养分,不断地增加能量。

有趣的人喜欢幽默。他们时时处处都能挖掘到工作和生活中轻松的一面,并以愉悦的方式来表达,让人们在不知不觉中体验到欣喜,释放出压力。现代心理学理论认为,幽默能使人产生一种伙伴感,能一下子拉近人的感情,可以缓解矛盾、调节关系,使得人与人交往更顺利、更自然。幽默不仅仅是搞笑,而是一种机智,是敏锐心灵的随机应变,能使人们平淡的生活充满情趣。

有趣的人从不吝啬自己的微笑。世界上著名的希尔顿饭店有一条秘诀,那就是把微笑作为这个世界上既简单又容易做,不花本钱并且行之有效的经营之道。微笑富有感染力,一个微笑往往带来另一个微笑。微微一笑,看似简单的动作,经常做到并不容易。人生不如意十之八九。生活就像一枚硬币,有



【记忆】

## 油条的故事

□张维明

油条,我老家的老一辈人,叫油炸果子。

近日,从网络上看到一篇介绍全国各地早餐的文章。一句“无论南北,哪里都少不了这个全国普及度最高的小吃——油条”,让我很有些感慨。

想起了两个小故事。

一个是多年前听来的。上世纪60年代,某生产队的社员在大田里集体干活。中间歇息的时候,一个五十多岁的老光棍仰面朝天躺在地堰的斜坡上,先是看着天上的云彩出了一回神,突然就问一旁的年轻人道:“你们说,现在那些当大官的都吃什么?”

“你说他们都吃些什么?”年轻人故意反问他。

他翻身起来,打着手势,一本正经地说:“叫我说,他那办公桌的抽屉里,肯定一个放着桃酥,另一个放着油炸果子。要是饿了,就拉开抽屉,想吃桃酥吃桃酥,想吃油炸果子就吃油炸果子!”

从此,这人得了个“油炸果子”的外号。

另一件是亲身经历,而且终生难忘。上世纪六七十年代,我们那一带的农户有饲养母猪的习俗。除攒粪外,每年卖两窝小猪,是一家的重要生活来源。我家也是常年养着一头老母猪,每年都要卖两次小猪,而且都是要卖到百十里外的潍县、昌邑或东营附近的县里去。集市上的小猪好卖,价钱高。但是,父亲不会骑自行车。结果就是不愁养,就愁卖。每次卖小猪都得请人,十分不便。所以,我刚学会骑自行车不久,就承担起了卖小猪的重担。

我十七岁那年秋天,第一次跟随同村人去潍坊附近、离家七十多里的大柳树集卖小猪。赶集那天,全家人半夜三更起身,灯笼火把,做饭,给小猪喂食,抓小猪,绑车子……沙土公路,上岭下坡,带着百十斤的活物摸黑行路,艰难可想而知。由于动身早,刚出太阳不久,我们一行就赶到了集上,占上了摊位。那天运气不错,小猪很快卖掉,价格也很理想。近午,一行几人都饿了。怀揣着一摞票子,还有临出门时特别带上的粮票,底气十足,兴冲冲地来到饭店,准备犒劳一下自己。

集市虽然不小,但唯一卖饭的供销社饭店里的饭菜却单调得很。饭不过是用粮票才能买的馒头、火烧、面条等,菜就是一两毛钱一碗的大杂烩。这很不符合我们的目标。所幸,那天竟然有油条。据说,这饭店里的油条隔五天才炸一回。我们运气好,赶上了。虽然这油条是用大油炸的,白拉拉的,表面还有不少零星的白点点——冷却的腥油,但这稀罕物还是吸引了我们的目光。略一商量,意见相当一致:不过了!就来顿油炸果子!

一人一捆,花一斤粮票,分量一斤还多。白开水一泡,风卷残云一般下肚了。

油条一次吃个够,在那个年代,本是件很值得夸耀的事。但不幸的是,那一天晚饭我一口没吃,第二天还反胃、恶心、难受。

有好多年,不敢再吃油条。

如今,又多吃了几十年饭菜后,对油条重新有了感情。感觉豆浆油条的确是很不错的早餐,所以时不时就吃一回。到豆浆店里,叫一杯豆浆、一根油条,方便实惠,吃得也挺受用。

不久前,在豆浆店里碰到一个有趣的小场景。一对年轻夫妇带了个六七岁的小男孩来吃饭,小孩子面对豆浆油条,咕嘟着嘴不肯吃,爸妈劝他,小孩子人不大,出言不俗:“想让我吃这油条?你们想得倒美!我要吃薯条鸡块!”

看上去,这孩子不像是吃了豆浆油条的。